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17-024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龙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屠鹏飞先生、吴星宇先生、晁恩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撤回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回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 日

报备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